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址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

聯絡人：總幹事 姚信宗

電話：03-2804160 傳真：03-2804161

網址：tyct.tw

信箱：a093784610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08 月 18 日

發文字號：(111)桃汽櫃貨德字第 144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附件

主旨：函轉交通局 111 年 8 月 11 日召開「研商本市楊梅區幼平街大貨車禁行案」會勘紀錄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111.08.14 桃交運字 1110042623 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

理事長 范文德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收<br>文<br>章 | 111年8月18日 |
|             | 總號 267    |

## 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8樓

承辦人：技士 謝亞蓁

電話：03-3322101#6864

電子信箱：10030352@mail.tycg.gov.tw

320
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

受文者：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交運字第11100426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局111年8月11日召開「研商本市楊梅區幼平街大貨車禁行案」會勘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局111年8月3日桃交運字第1110040159號會勘通知單續辦。

正本：桃園市楊梅區高榮里辦公處（請楊梅區公所轉知）、桃園市楊梅區公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楊梅分局、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# 局長劉慶豐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理事長 范 德 興

總幹 姚 信 宗

事簡家 茵

## 桃園市政府交通局

### 會勘紀錄

一、案由：研商本市楊梅區幼平街大貨車禁行案

二、時間：111 年 8 月 11 日(星期四)上午 10 時 0 分

三、地點：楊梅區幼平街及幼平街 419 巷路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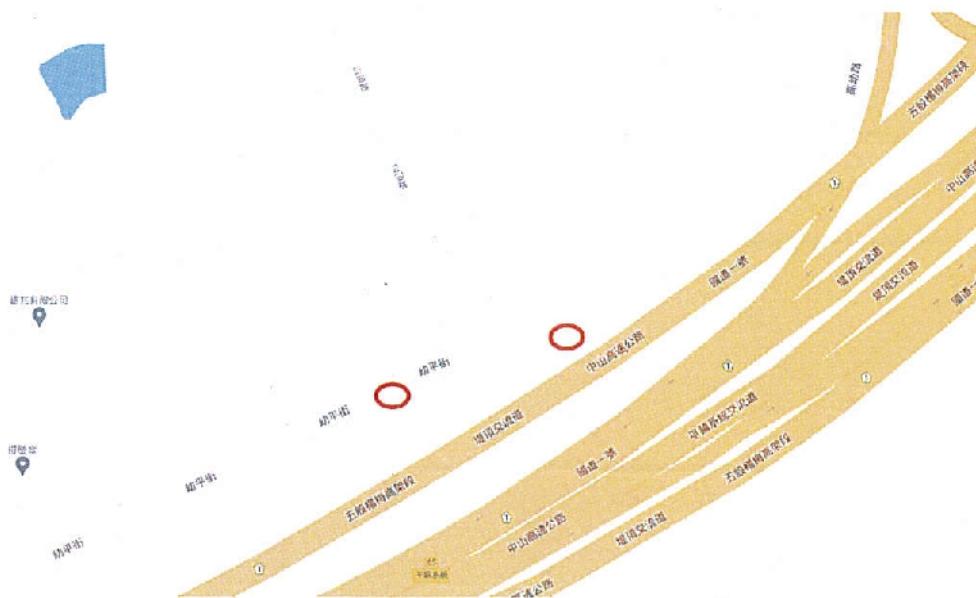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主持人：甘股長書竹(李建豪代)

紀錄：謝亞蓁

五、出席單位：詳簽到表

六、會勘紀錄及決議事項：

1. 民眾反映楊梅區幼平街靠近平鎮區後段山路較小且彎曲，陳情禁行 10 噸以上大貨車，爰辦理本次會勘。
2. 幼平街為楊梅區及平鎮區聯絡道路，經與會單位討論後決議維持現狀，請楊梅公所評估於楊梅往平鎮方向設置險坡(警 6)及左彎(警 2)等警示牌面(詳見下圖)。



七、散會時間：上午 10 時 15 分

八、 簽到表

| 出席單位            | 職稱  | 姓名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|
| 桃園市楊梅區高榮里辦公處    | 代里長 | 吳玉郎 |
| 桃園市楊梅區公所        | 技士  | 張國華 |
|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楊梅分局    |     |     |
| 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  |     |     |
| 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|     |     |
| 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     |     |     |
| 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   |     |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|